

第一章 询价公告

光大环保能源（九江）有限公司因建设/经营需要，现对光大环保能源（九江）有限公司飞灰螯合车间危废智能终端地秤检定服务进行询价采购，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报价，具体公告事宜如下：

一、采购项目编号：HBNY-GX-2024-17337

二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光大环保能源（九江）有限公司飞灰螯合车间危废智能终端地秤检定服务

三、采购方式：公开询价采购

四、采购内容：光大环保能源（九江）有限公司飞灰螯合车间危废智能终端地秤检定服务，
技术联系人：丰洋 15071701720

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

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，不得围标，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，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；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、影响评标工作。

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，即可被认定为围标串标，凡被判定为围标串标的投标人均做废标处理，并列入中国光大环境（集团）有限公司黑名单：

- （1）上传投标文件的电脑的硬盘、网卡、主板信息，三者均完全一致的；
- （2）注册账号的 IP 地址一致的；
- （3）下载招标文件的 IP 地址一致的；
- （4）上传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一致的；
- （5）平台服务费缴纳账户一致的；
- （6）投标保证金汇款账号一致的；
- （7）被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投标文件内容基本一致的；
- （8）投标文件中出现其他投标人名称的；
- （9）招标期间主动与其他投标人有过联系的；
- （10）其他可以明显证明存在围标串标行为的。

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：

- （1）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（单位）；
- （2）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，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；
- （3）为本标段的监理人；
- （4）为本标段的代建人；
- （5）为本标段提供成交服务费的；
- （6）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；
- （7）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；

- (8)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；
- (9)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；
- (10)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关系的；
- (11) 被责令停业的；
- (12) 被本项目所在地政府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；
- (13) 基本户被接管或冻结的；
- (14)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；
- (15) 被中国光大环境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列为禁入供应商名单的。

五、询价文件的获取：

响应人收到本公告后，请登录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（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>），下载光大环境投标管家报名参与本次询价，并下载电子版询价文件。

六、资质要求：

- 1、应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或事业单位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书。
- 2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列为严重失信，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。
- 3、投标方应获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。

注：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列为严重失信，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证明材料查询时间需为2025年1月份。

七、响应文件的递交

- 1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年01月20日12时00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2、响应文件递交方式：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管家上传电子版响应文件。

八、联系方式：

招 标 人：光大环保能源（九江）有限公司
地 址：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赤湖工业园通江西大道001号
联 系 人：高颖
电 话：15979924806
电子邮箱：gaoying@cebenvironment.com.cn

九、监督邮箱及电话：

监督邮箱：cgts@cebenvironment.com.cn
监督电话：0755-83989817

2025年01月15日